

用地说明

广州市荔湾区水务局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负责的环市西路、站前路、荔湾路、康王路周边区域配套公共管网完善工程技术服务项目已完成有关前期准备工作，具备公开招标条件，该项目为技术服务项目，故不需要提供建设用地规划证明。

特此说明。

广州市荔湾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2023年08月08日

